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NERGI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航天萬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5)

非常重大出售事項之建議授權 可能出售合營公司

緒言

中國航天萬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布，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北京萬源擬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初開始透過在北京產權交易所進行公開招標程序，以進行有關其於萬源瀚德之全部40%股權的可能出售事項，代價不少於人民幣207,137,000元，並以現金支付。預期公開招標程序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初完成。

股權轉讓協議(將於招標程序結束時訂立)

- 訂約方：
1. 北京萬源(賣方)，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
 2. 招標程序之中標者(迄今尚未知悉)，預期將為本公司之獨立第三方，因本公司之所有關連人士已向本公司表示其不會參與招標程序

預期日期： 於十二月初招標程序結束時

將予出售之資產：

北京萬源持有之萬源瀚德全部40%股權，即轉讓股權

由悉數支付下文所述代價予招標程序之承託人當日起，買方(即中標者)有權行使萬源瀚德之40%權益，取得北京萬源所有董事席位，落實轉讓40%股權之控制權的出售。

代價：

轉讓股權之代價不少於投標程序之初步競投價人民幣207,137,000元(260,164,000港元)，買方將於股權轉讓協議訂立日期起約30日內以現金支付代價予招標程序之受託人。

代價將為最高競投價，須視中標者在招標程序給予之競投價而定，但不會低於以中國合資格獨立評估師北京天健興業資產評估有限公司提供之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估值基準日之評估報告書為準之初步競投價。

評估師就估值採納之收益法所作之收益預測主要基礎：

預測收益過程中考慮之主要因素：

- i) 現有之生產及訂單獲取能力、現時擴充產能進行之投資情況，以及銷售密封系統之平均售價作為標準，合理預測未來年度內之價格變動情況；
- ii) 公司管理層就有關未來發展前景之資料，市場前景的預測數據、企業成本費用管理目標等資料；
- iii) 經營之場所均為租賃取得。根據租賃合同，公司在北京、長春等地之廠房租賃期將於未來1至3年屆滿。租賃場所之模式將會延續，但後期之租金將會與當地市場水平持平。

- iv) 萬源瀚德在生產過程中使用之主要原材料為三元乙丙橡膠。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前，萬源瀚德主要通過北京森特瑞利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代理進口商)採購。二零一三年七月之後，北京萬源開始為萬源瀚德代理進口三元乙丙橡膠。採購途徑之變化增加了中間環節之競爭，降低了採購價格，並提升了產品之毛利率水平。未來假設萬源瀚德將繼續從北京萬源獲取原材料。
- v) 在北京租賃之經營場所位於南苑地區。由於環保等方面之原因，公司預計將於二零一五年將場所遷往北京周邊地區，搬遷當年將導致較大之成本支出及產能下降。
- vi) 所得稅相關事宜。公司自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日起被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於二零一二年申請複審高新技術企業，並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日取得編號為GF201211001860之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故是次評估採用之所得稅率為15%。
- vii) 國家現行之法律、法規、企業會計制度及公司現行財務政策。

完成：

完成將於就出售事項向董事授予有關授權而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或買方向招標程序之受託人支付全數代價兩者之較後者落實。

有關萬源瀚德之資料：

萬源瀚德於一九九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0元。在本公布日其註冊股東為瀚德及北京萬源，各自分別持有股權60%及40%，為一家中美合營公司。

萬源瀚德在國內市場專業生產中高檔汽車密封產品。其產品分類為密封系統、玻璃密封及模組系統。產品質量標準與國際先進水平看齊。

萬源瀚德之5家廠房位於北京、天津、長春、鐵嶺及成都，向汽車製造商(包括一汽大眾汽車、上海大眾、東風雪鐵龍、上海通用汽車、中國一汽、北京汽車及吉利汽車)各種型號汽車供應密封系統。

萬源瀚德過往一直為本公司之合營公司，其業績以權益會計法在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入賬。就這項目權益會計法之入賬將於出售合營公司時止。

根據萬源瀚德按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二零一一年之除稅前及除稅後溢利分別為人民幣24,317,000元(30,542,000港元)及人民幣20,658,000元(25,94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則分別為人民幣31,131,000元(39,101,000港元)及人民幣28,009,000元(35,179,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萬源瀚德按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為人民幣259,480,000元(325,907,000港元)。

進行可能出售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風機及葉片、經營風電場、買賣原材料、寬頻無線接入系統及設備、生產及銷售電訊產品及高技術稀土永磁電梯電機業務，以及投資於汽車零部件業務。

可能出售事項之理由是變現萬源瀚德之資本增值，以及為本集團籌集擴充生產及銷售風機核心業務之營運資金。

本公司可能出售事項產生之未經審核備考收益將約為人民幣105,968,000元(133,096,000港元)，相當於建議出售事項之初步競投價人民幣207,137,000元與萬源瀚德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萬源瀚德權益賬面值人民幣101,169,000元之間之差額。本集團擬將銷售所得款項用作本集團之營運資金。

出售後，本集團之資產淨值將增加約105,968,000港元，而105,968,000港元之收益將於本集團之賬目內確認。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可能出售事項之條款公平合理，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建議授權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規定之適用百分比率高於75%，故可能出售事項據此構成一項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可能出售事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就此而言，本公司將尋求取得股東授權，以授權董事進行預期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初開始之可能出售事項的公開招標程序。

本公司將盡快向股東寄發將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有關可能出售事項之進一步資料；(ii)將召開及舉行以考慮向董事授予建議授權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及(iii)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所需資料之通函，惟不得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六日。本公司主要股東火箭院(持有本公司股權66.75%)已向本公司作出確認，其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建議授權，以授出有關授權。

本公司將於招標程序結束時另行刊發公布，以公布將予簽訂之最終股權轉讓協議詳情，內容有關中標者(即買方)及招標之最終競投價(即出售事項之代價)。

由於可能出售事項可能未必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北京萬源」	指	北京萬源工業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國北京成立之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火箭院」	指	中國運載火箭技術研究院，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股權66.75%，為一家在中國成立之國有實體並由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全資擁有
「本公司」	指	中國航天萬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完成」	指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完成股權轉讓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代價」	指	出售轉讓股權之代價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將就授予董事建議授權而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股權轉讓協議」	指	北京萬源與中標者於招標程序結束時就萬源瀚德40%股權之股權轉讓而將訂立之股權轉讓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瀚德」	指	瀚德汽車密封系統北美有限公司，為於美國註冊成立之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董事、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或與其一致行動之人士及與上述人士並無關連及並非一致行動之各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建議授權」	指	股東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授予董事以訂立及完成可能出售事項之授權
「可能出售事項」	指	就北京產權交易所進行之公開招標程序而言，透過公開招標程序進行但未必會完成之轉讓股權出售事項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轉讓股權」	指	萬源瀚德之40%股權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萬源瀚德」	指	北京萬源瀚德汽車密封系統有限公司，於中國北京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合營企業
「%」	指	百分比

人民幣兌港元之匯率為人民幣1.00元兌1.256港元，僅供參考之用。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天萬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韓樹旺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日

於本公布日，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韓樹旺先生(董事長)、王曉東先生(副董事長)、李光先生和王利軍先生，非執行董事方世力先生和張建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德臣先生、簡麗娟女士和吳君棟先生。

* 僅供識別